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4703臺北市中山區朱崙街20號
聯絡人：曹育豪
電話：02-87711023
傳真：02-87728707
電子郵件：yuhao@mail.s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北門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0月7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授體字第1130037662A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A09010000E_1130037662A_attach01.pdf、
A09010000E_1130037662A_attach02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113學年度國民中學籃球聯賽」、「113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籃球聯賽」競賽規程，請貴局（府、校）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中華民國高級中等學校體育總會113年9月27日113高體（六）字第1130204495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賽事報名注意事項如下：

（一）國、高中組報名日期：

1、甲級：已報名截止（至113年10月3日中午12時）。

2、乙級：即日起至113年10月25日（星期五）止。

（二）報名方式詳如競賽規程，請詳閱各項報名相關規定。

（三）公告條款：本（113）學年度起凡報名「國民中學籃球聯賽」、「高級中等學校籃球聯賽」甲、乙級教練及助理教練者，應取得至少中華民國籃球協會C級教練證照資格且在有效期限內，並於線上報名時上傳證照影本，始得完成報名。

國立北門高級中學 113/10/08



1130008346

(四)本(113)學年度起凡報名「國民中學籃球聯賽」、「高級中等學校籃球聯賽」甲、乙級之球員，報名時應具備中華運動禁藥防制基金會線上學習平臺(<https://elearning.ctada.org.tw>)之測驗學習平臺(https://elearning.ctada.org.tw/tc_0.aspx)學習通過證明方可報名。

三、為落實輔導學生在校學業，請依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班設立辦法」、「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準則」及「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」相關規定辦理。

四、旨揭賽事「性侵害、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」通報/申訴管道，電話可直撥(02)2778-3636專線進行諮詢與通報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、各私立高級中學、各私立高級職業學校

副本：中華民國高級中等學校體育總會

